

证券代码：833496

证券简称：华安新材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黑龙江林海华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 月 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12 月 2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济民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以下两项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故公司董事会讨论决定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召开黑龙江林海华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预计了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本公司预计 2020 年发生以下日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销售：牡丹江市华安塑料型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塑料”）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43.40%的股份，为发挥华安塑料的品牌影响力，预计 2020 年公司将向华安塑料销售塑窗等部分产品，销售价格采用市场定价原则，销售金额预计不超过 600 万元；

2、关联借款：为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2020 年预计公司将向张济民、华安塑料及公司其他关联方进行无息借款，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600 万元；

3、关联担保：为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增加资金流动性，公司 2020 年计划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公司控股股东华安塑料及实际控制人张济民及其他关联方预计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金额不超过 7500 万元。详见《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编号 2020-003。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张济民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与董事张璐为父女关系，与董事张济忠、张济兴为兄弟关系，与董事祖利新为郎舅关系，故公司所有董事全部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向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职工支行申请授信》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自有房产中的四幢厂房作为抵押，向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职工

支行申请授信 3400 万元，其中贷款 14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 2000 万元，抵押期限为壹年，利率以最终与银行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此笔贷款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济民无偿担保，贷款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张济民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与董事张璐为父女关系，与董事张济忠、张济兴为兄弟关系，与董事祖利新为郎舅关系，故公司所有董事全部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黑龙江林海华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黑龙江林海华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6 日